



当前位置： 首页 > 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 信息公开 > 其他 > 通知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经济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2020年度零售业专项扶持）申报指南

发布时间： 2021年09月03日 来源： 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浏览次数： 1156 T浏览字号： 大 中 小

一、应提交的材料清单

企业将下列资料扫描上传至“龙岗区产业管理服务平台”（网址：<http://cyfw.lg.gov.cn>）进行初审、审核。通过审核后，企业在平台下载自动生成带水印的PDF文件。PDF文件需单面打印，申请表作为封面（注明盖公章页面）都必须加盖公章，胶装成册后加盖骑缝公章（详见模板），提交一式三份。提交纸质材料时，须同时查验原件。

（一）申请表（由“龙岗区产业管理服务平台”生成，模板附后）；

（二）企业简介（包含但不限于企业名称、地址、成立时间、主营业务、市场情况、人员情况、发展趋势、土地权属使用等情况）；

（三）企业营业执照；

（四）企业2019年、2020年度纳税证明、审计报告（**有关要求**：①文件上传格式为PDF，必须清晰；②营业收入等数据须与企业报送政府统计部门的数据一致）；

（五）企业信用报告（企业自行登录“广东信用网”打印）

注：企业只须将上述材料一次上传至“龙岗区产业管理服务平台”，已在本平台提交的资料不需重复上传。

二、支持数量

有数量限制，受财政下达年度资金预算控制，视申报情况，我局据以对资助（或奖励）金额和拨付进度等进行统一调整，申报单位应无条件同意调整结果。

三、申请受理

（一）受理时间：

1.网络填报受理时间：2021年9月3日至2021年9月30日18时。（注：超过网络填报受理的截止时间，不再受理新提交申请。网络填报受理截止前已在线提交申请，但后经初审被退回修改的，可于书面材料受理截止前再次提交修改后的材料进行初审，审核通过后方可按时向行政服务大厅提交纸质申请材料。）

2.书面材料受理时间：网上审核通过后等待手机短信通知到以下行政服务大厅窗口递交纸质材料，递交了纸质材料的项目才算申报成功；

（二）扶持范围：

鼓励企业做大做强专项扶持

2020年度营业收入1亿元以上且同比增长15%以上的零售企业。

（三）扶持标准：

对营业收入1亿元以上且同比增长15%以上的零售企业，按企业每年度对龙岗区地方财力贡献增长部分的60%给予奖励，最高100万元。

（四）审核方式：

本扶持政策采用核准制方式。

（五）咨询电话：

1.业务咨询：0755-28948935、0755-28948107

2.平台技术电话：0755-22740447、QQ：2972069207

（六）纸质资料提交地址：

1.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天安云谷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路2018号天安云谷1栋B座1楼，咨询电话0755-89601111转政务服务）；

2.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大运软件小镇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8288号大运软件小镇17栋1楼，咨询电话0755-28229136）；

3.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中海信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甘李二路中海信创新产业城19A栋2层，咨询电话0755-33112166）；

4.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天安数码城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黄阁路天安数码城2栋a座1楼服务中心，咨询电话0755-89312333）；

5.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宝龙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冬青路18号宝龙街道行政服务大厅1楼，咨询电话0755-23255492）；

6.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启迪协信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大运新城青春路与飞扬路交叉口启迪协信1楼服务大厅，咨询电话0755-28399039）；

7.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星河WORLD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梅坂大道星河WORLD二期E栋1楼，咨询电话0755-23952233）；

8.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康利城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平吉大道66号康利城2栋1楼，咨询电话0755-28681209）；

9.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华南城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富安大道1号华南城招商中心一楼，咨询电话0755-28491235）；

10.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青创中心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腾飞路龙岗创投大厦二层塔楼，咨询电话0755-89232285）；

11.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信息学院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2188号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服务中心，咨询电话0755-89226767）。

温馨提示：我局从未委托任何单位或个人为企业代理资金扶持申报事宜，不接受第三方单位代为申报，请企业自主申报。我局将严格按照有关标准和程序受理申请，不收取任何费用。

附件：深圳市龙岗区经济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2020年度零售业专项扶持）申请表

相关附件：

[深圳市龙岗区经济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2020年度零售业专项扶持）申请表.docx](#)



[【返回顶部】](#) [【打印页面】](#) [【关闭本页】](#)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龙岗政府在线**
www.lg.gov.cn

邮政编码：518100

技术支持：龙岗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主办：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备案序号：粤ICP备05027862号-1



粤公网安备:44030702000715

网站标识码4403070005

咨询投诉电话：0755-12345

(建议您使用IE9以上版本浏览器访问本网站)

[网站地图](#) |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在线帮助](#)